

新疆雪峰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新疆雪峰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6月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。会议通知于2022年5月28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各监事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璇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

公司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新疆雪峰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 候选人马璇女士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. 候选人戴永刚先生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ee.com.cn）披露的《新疆雪峰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7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雪峰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6月2日